

第一届大学生统一战线主题征文大赛 评审标准

评价项目	得分	评价标准（满分 100 分）	
选题 (20%)	9-10 分	1. 立意是否新颖；	2. 是否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或理论价值； 3. 观点是否鲜明； 4. 是否贴合实际。
	7-8 分		
	5-6 分		
	4 分以下		
论文规范性 (30%)	9-10 分	1. 文章体例是否规范，目录、摘要、关键词、正文，字体、编排是否符合论文的相关要求；	2. 语言是否符合论文语体特点，语句之间衔接自然，通顺连贯，层次、条例是否清晰； 3. 参考的文献资料是否充分、合理。
	7-8 分		
	5-6 分		
	4 分以下		
论文创新性 (20%)	9-10 分	1. 研究视角是否具有新意；	2. 问题的提出、规律与理论的揭示、所采取的研究方法是否具有创新； 3. 研究结果是否具有创新性。
	7-8 分		
	5-6 分		
	4 分以下		
论证 (30%)	9-10 分	1. 论证思路是否清楚，逻辑性强；	2. 理论的说明、解释是否科学、恰当； 3. 论点、论据是否统一，论证过程是否严谨； 4. 研究设计是否规范科学； 5. 研究结论是否合理可靠。
	7-8 分		
	5-6 分		
	4 分以下		
总分			
备注	凡有以下情况者，合计得分不应超过 60 分：（1）引用超过 80%，且未作注解说明出处；（2）整篇错别字、语病过多。		

说明：

- 1、参考评价标准及对应分值给出各项得分，最后合计得出总分。
- 2、坚持客观公正、一视同仁。